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0 万元左右。
2. 公司本次业绩预盈主要是由于公司处置办公楼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金额为 1,432.11 万元。
3.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90 万元左右。
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2 条的规定，如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公司股票可能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 万元左右。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90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72.44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47.13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052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 经营业务影响：2020 年度，公司根据年初董事会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公司年度重点经营计划，在做好现有果品种植及购销业务的基础上，积极依托新疆农业资源优势，在公司经营许可范围内，拓展棉花等经营业务，努力提升公司经营水平。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1,858.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8.30%。

(二) 非经营性损益影响：本期公司处置办公楼，取得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32.11 万元。

四、风险提示

(一) 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256.78 万元，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601.64 元，预计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1,858.42 万元，主要由果品贸易、棉花贸易和果园承包费收入等构成，其中果品贸易 2,400 万元左右；棉花贸易 8,600 万元左右；果园承包费收入 700 万元左右；房屋租赁等收入 96 万元左右。

(二)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年报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因审计程序尚未完成，公司上述数据未最终确定，存在审计后的数据与预告数据不相符的可能。

(三)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2 条规定，若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在

11,858.42 万元。如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公司股票可能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